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上午10:00以通讯和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0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编制完成。经审议，全体董事同意报出《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

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由于新冠疫情、新设备购置以及环保安全政策趋严等原因，同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在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应用于半导体行业超高洁净管阀件生产线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